

关于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 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高科”、“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中信证券指派的辅导人员为张铁柱、王家骥、常迪、王馨玥、孙绍恒、廖振宏、刘晟明、陈晋烽、丁宣诚、李弘麟，由张铁柱担任辅导小组组长。上述辅导人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具备有关法律、财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以上 10 人均未同时担任 4 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2、辅导对象

本辅导期的辅导对象包括公司全体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阶段辅导期为 2024 年 7 月 6 日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本期辅导工作遵循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采取多种灵活有效的辅导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1、持续跟进公司规范运作情况，查阅并收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 2、以组织自学、个别答疑、提出方法建议和问题整改等各种方式，协助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开展学习；
- 3、与辅导对象相关人员进行沟通，持续跟踪与梳理行业动态；
- 4、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间，中信证券辅导小组对融通高科的辅导工作均按计划开展执行，有针对性地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辅导期内的各项工作任务，融通高科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方面进一步完善，取得了预期效果。

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辅导协议的约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辅导工作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组织辅导对象开展学习

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提出方法建议和问题整改的方式帮助公司及相关接受辅导人员了解 IPO 过程中的审核关注要点和相关法规等问题，使辅导对象掌握了上市的法定条件、审核理念、审核流程等相关知识，进一步强化了辅导对象加强公司规范运行的意识。

2、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持续推进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公司设立、历史沿革、股东情况、股份支付、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同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3、召开中介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根据实际需要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改善规范运作。

4、督促公司按照内控规范制度规范运行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会同律师、会计师协助融通高科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与部分股东之间曾经存在协议约定回购条款的情形。目前公司与相关股东之间的对赌协议均已终止，原协议项下义务方为公司的特殊权利条款自始无效且无法恢复。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公司存在未办证房产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办理房屋建设手续及竣工验收手续，并获取部分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有效降低了未办证房产比例。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完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和内部决策与控制体系现已能够较为规范地运作，辅导人员将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继续督促辅导对象

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运行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关注审核形式变化情况

辅导小组将关注审核形势的变化，并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 A 股发行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辅导对象开展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准备工作。

3、关注辅导对象经营业绩情况

辅导小组将关注辅导对象业务发展情况和经营业绩情况，并持续跟进行业环境、竞争状况等对业绩产生重要影响因素。

4、股权激励对象离职

本辅导期内，公司存在个别股权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情形，辅导小组同其他中介机构对个别离职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相关访谈。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阶段辅导期，中信证券继续指派张铁柱、王家骥、常迪、王馨玥、孙绍恒、廖振宏、刘晟明、陈晋烽、丁宣诚、李弘麟为辅导人员，由张铁柱担任辅导小组组长。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工作安排如下：进一步督促辅导对象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张铁柱

张铁柱

王家骥

王家骥

常迪

常迪

王馨玥

王馨玥

孙绍恒

孙绍恒

廖振宏

廖振宏

刘晟明

刘晟明

陈晋烽

陈晋烽

丁宣诚

丁宣诚

李弘麟

李弘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10月10日